

五月以后,早晨醒来的第一件事,是拉开窗帘看窗外的枇杷。缀缀的果实膨开了,鼓鼓的,有了变黄的迹象,仔细看一看,那好像又是阳光的颜色。

我打电话告诉母亲,窗外的枇杷要黄了,我试着从窗户伸出手去,却怎么够也够不着。母亲在另一头大惊失色,叮嘱不许往窗外爬。在她心里,我好像还是那个喜欢爬高爬低的孩子。我只说好,我又不是猫。窗台上那只狸花歪头看我一眼,似在表达它的质疑,因它对枇杷毫无兴趣。

成年以前,我的确如猫一样灵巧。

山中的祖宅后,祖母曾在她年轻时种下一株枇杷树。待祖母老去,死去,而我有能力爬上高高的树身时,那株枇杷树的枝叶已亭亭如盖,主干足有盆口那样粗壮了。每年春季,它的枝头开始挂满手指大的果实,我便站在树下仰望,直到枇杷果在我的仰望中慢慢张大、熟透。小时候,贫瘠山中的甜少得可怜。珍贵的甜是白糖,只作为送给长辈的节礼。孩子的甜有枇杷、杨梅、橘子、桃子、覆盆子……还有山中的野果,带着酸,却是一年又一年的“翘首以盼”。

枇杷在枝头透出黄是一种莫大的喜讯。仍然居住在祖宅的二伯说,你多像一只日日来看果实的山鹿。他用刀剔下一段竹子,做成一把钩子送给我。这样,我便举着钩子上树了。但不那么容易,枇杷的果实,从

2018年,我还在港大念硕士,有次深夜归家,远远望见马路对面,有一拱起物体,好像巨大乌龟,走近才看清,是一干瘦矮小如幼童的老妇,以一种爬行的姿态伏在地上,整理着什么。她的驼背拱起,像是平地生出的肉坡。我不知道她为什么会出现在这个街头,在这样应该入睡的时刻,跪在地上劳作。这个画面让我开启了有关贫困老人的研究,创作了一篇魔幻现实主义小说《纸皮龟宅》,它被收录进了小说集《打风》。《打风》是一个万花筒式的城市小说集,每一篇,都折射出我来自城市漫游时的斑斓泡影,或惊心一瞥。

早在Citywalk这个词流行前,我就很喜欢在城市里散步。九年前,我在香港一家大型广告公司工作,夜晚加班至八点后,从北角电气道甲级写字楼下楼,流入小溪般窄窄的人行道,经过油街实现——一个由1908年就落成的海滨游艇会活化修复的艺术空间;经过春秧街——路轨生在鲜红翠绿的市集帐篷间,电车当啷当啷穿行,宛如陆上威尼斯;经过夹杂不同口音的语言、热气腾腾的车来车往、红绿灯滴滴的变奏提示交响曲,还有无形的被路人乱步溅起的如浪花般的风……我喜欢重复这样的散步路线,直到潜入地下铁,作为一天间最轻盈的锻炼。重复夜游令我记住了一个人,一个秃顶的中年男人,瘦,戴着厚重的眼镜,穿一套深蓝工作服,脚上肥大的波鞋脏得似乌云。他在看书,一本很旧的读物,没有封面,只有一沓被装订的白纸黑字,坐在一张折凳上,匿在停用的电话亭里,他的斜对面是油街公厕,公厕挨着垃圾场,里面停满绿色垃圾车。他的工作服暴露了他的清洁工身份。但我不知他看的是什么,怎样的内容可以让他日复一日,坐在同一个地方,低着头,旁若无人地阅读,直到我离开了那个甲级写字楼的工作,我依然没解开这个谜。但我不去过问,我要自己想象,这是城市让我迷恋的地方,总有千奇百怪的神秘留白,让我自由发挥,化作虚实交错的故事。

感谢我在大都会里反复的日常中不经意遇到的人、物、兽,他们在城市街头的稍纵即逝,让我创造出可以让他们轻盈、变形、抵达某种梦幻瞬间的文字空间。这是我所感受的城市。希望你也能找到属于自己的绮丽瞬间。



枇杷记 松三

树的顶端开始成熟,那是承接阳光雨露最丰沛之处。聪慧的鸟类,早已提前用尖尖的喙吸取果肉的甜糯。

我与它们争食。脱掉鞋子,赤脚上树。对于个头小的孩子来说,这不是什么难事。围着一根粗壮枝干向上的张开的枝丫,是天然的梯子。对于孩子来说,灵巧来自不知危险是什么。我只是在遮掩的枝叶下一直向上,直到摇晃着攀着树冠探出了头——离蓝天真近!那大约是我一生中离天空最近的时候,树冠顶端纤弱的枝条随着我摇摆,我好像也变成了一只鸟儿——如果我会飞的话。我将树冠的枇杷整串折下,丢给树下的二伯。二伯捧在怀里,只吃一两颗。

父亲却不这样想,他偶尔来到树下,多半是吼叫着勒令我下树,然后自己上树。但他又多半不如我灵巧,好几次,在上树前就一个趔趄——这株枇杷树,被祖母栽种在屋后那座高高的坟茔上。坟茔长满杂草,据说是远方的人的先祖。这先祖早已被家人忘却,逢年过节时,祖母便会同我们的先祖一同祭拜、清扫。

很多年后,二伯又在这座坟茔前,种下了三株木槿。到了深夏,姐妹们会采下娇艳的木槿花做汤。木槿花浮在汤面上,是贫瘠之中难得

的绮丽。

山中果树好像总是与坟茔长在一起。枇杷树、柚子树、杨梅树,它们在坟茔上日渐葱茏,结出沉甸甸满当当的果实,因为果实的诱惑,孩子们几乎忘却了脚下的是坟茔。有时候,坟茔更老,有时候,树更老。更老的树,通常属于一个宗族。宗族的果树因属于太多人,在果实成熟之时,常引来诸多争夺。

母亲不喜,便在屋子后种下了属于自己的枇杷树、李子树、橘树、桃树。父亲不知在想什么,某一年种满了一片山的杨梅,却又无心打理,只好年年雇佣村子里一位老人除草、施肥。几年后,老人死去,我们的杨梅山,又长满了杂草。

说回枇杷吧。枇杷树,是很好长的。有时候,无意间吃完沏一颗果核,果核落在土中,发芽、生根,不留神间,一株枇杷树就出现了。家中院子边的那株枇杷树,就是这样长起来的。后来,父亲在枇杷树边种下一株柚子树,我在柚子树边种下一株樱花树,几年过去,三棵树挨挨挤挤,父亲只好一年剃樱花树,一年又剃枇杷树。

剃成半边的枇杷树,在冬日开了花,春日结了果。每年枇杷成熟时,我都在城市里吃着不知长在哪里的枇杷,聊以慰藉。母亲常在电话里告知,枇杷黄了,枇杷没人吃了,枇杷被鸟儿吃完了。我想象那些掠过枝头的鸟类,想象它们伸着脖子,尖尖的喙,一啄一啄。

豆蔻花边唱竹枝 叶良骏

一年12个月,最爱5月,因为有可以休息的劳动节,老人也可过的青年节,妈不在了仍温馨的母亲节,童趣盎然的立夏节,还有蚕豆。

如今一年四季有蚕豆卖,都是大棚作物或冷藏生鲜。江南蚕豆只在5月有,叫作“本豆”。蚕豆熟了,总有人发来豆讯。今年最早告知我的是李丹,他是父亲

的诗友,交谊深厚,爸还曾在他家住过几天。丹叔是松阳人,这是我们叶姓自河南举族南迁后的祖地。江南叶姓始祖望公率族到了卯山,见一片青绿,便定居下来。我们这一族也是从这里分出来的。

丹叔保存了爸好多信,还有书、诗集,每每提起,总是情深难抑。我把他当作亲人,经常与他论诗说文。5月初,他说蚕豆熟了,发来了照片。这是头茬豆,嫩嫩的,粉粉的,翠翠的,还有隐约可见的茸毛,可爱极了。他说,回家来吃新豆!我没空去,只能望豆兴叹。松阳与蚕豆都可望而不可即,却因丹叔的亲情而近如比邻。

第二个发来豆讯的是文友汤朔梅,他是奉贤作协老主席,写得一手好文章,却自称是乡下人。因老母健在,他天天回家看望。母亲88岁了,还下田劳动,家里蔬菜吃不完,他也沾了光,每每说起总是一脸幸福。朔梅是性情中人,长得结实,却有一颗柔软的心。那年,拙著《我的窠娘》出版,市作协开了研

很多年前,有一日,因某件公事要找一位异性前辈,彼时手机尚未普及,打的是宅电,接电话的是其太太。电话通了,那头传来一句警觉的讯问:“依啥人?”我报上姓名,然后是停顿,接着听见那边不知因何而起的争执声,声音有点远,但分明是那太太在骂这位前辈。忽然疑惑,自己是第一次打他宅电,要讲的也是光明正大之事,何以惹纷争?其实,有些前辈的妻子甚是得体。同样是宅电,打过去,说,我找某老师。对方即呼唤“某某某,你的电话”,或客气地说:“请稍等。”

夫妻双方,一方职务升迁或声名日隆,另一方无甚进步,因此生出危机感,对配偶和异性的往来特别敏感,可以理解。倘若不顾体面,时时着相,失分的还是TA自己。

林黛玉和贾宝玉三观一致,品位相近,但不被长辈看好。为此,她时时为木石前盟忧心,处处为金玉良缘紧绷神经,乃至抑郁成疾。貌似大方的薛宝钗,也为金玉良缘费了些心机。在宝玉面前,她观赏了宝玉的玉,展示了自己的金锁,念了玉上锁上刻的句子,意味深长。倒是大大咧咧的史湘云,从不掩饰她喜爱金麒麟,也敢于表达对林黛玉小性儿的不满。她雪天大啖烤鹿肉,暮春醉卧芍药榻,憨直爽快,颇为讨喜。年少时受婶婶苛待,她从不抱怨;丧夫后独守寒塘,也是光风霁月。《红楼梦》里一众小姐丫鬟年轻媳妇,称得上大气的,唯探春、湘云和鸳鸯三人。

现实生活中,遇到大气之人,是一种福分。近朱者赤,自身也会变得大气。“千里家书只为墙,让他三尺又何妨。万里长城今犹在,不见当年秦始皇。”清朝大学士张英老家的住宅旁有一小块空地紧邻吴家。吴家建房时越界,占了张家一部分空地。张家人火速写信告知张英,张英读罢,不赞成家人惊动官

府,在家书上题了这首诗。张家人因此向后让了三尺地基,吴家被张英的大度感动,也向后让了三尺。两家之间,从此多了一条长达百米的六尺巷。

湘云的大气出自天性,或曰基因;大学士张英的大气,源自对人生和天地万物的哲学思考。“长城万里今犹在,不见当年秦始皇”,与“江畔何人初见月,江月何年初照人”有异曲同工之妙。有此境界,自然不会在意邻居的越界。

大气,是一种高尚的境界,也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品格。虚伪、浮夸、奢靡、矫饰,都会露出马脚,大气是装不出来的。一个人是否大气,不可听其言,只可观其行。有的人满嘴不耐俗务,实则心机深重。静观其行事,日久必有破绽。比如薛宝钗,在众人眼里,她说话周全行事妥帖,十分大度,是宝玉二奶奶的最佳人选。滴翠亭嫁祸林黛玉,就凸显了她“皮袍下的小”。史湘云和林黛玉闹过不快,事情过去,依然可以坦诚相见,月夜联诗。

与大气之人往来,如沐春风,如观江月,心胸自会开阔,心绪亦会畅快,更会忘却诸般不如意。用时髦的活语形容——自带正能量。

譬如苏轼,仕途坎坷,多次被贬,甚至被剥夺俸禄。他亲自躬耕稼穡,养活全家。东坡肉、赤壁赋、苏堤桃柳、海南首位进士……读他的诗词,了解他的生平,后人唯有钦敬。回顾一生,苏东坡写下《自题金山画像》——“心似已灰之木,身如不系之舟。问汝平生功业,黄州惠州儋州。”明心迹,叙平生,悟禅机,道哲思;自嘲,亦他嘲。读到它,那些打击迫害他的政敌,不知会不会羞愧。

人生的旅途上,若有幸结识大气之人,无论是家人还是朋友,抑或同学同事,吾必奉为至宝,尊重之,学习之,珍惜之。吾等俗人,虽不能至,心向往之。

长兴岛飞来报喜鸟

郭树清

清晨,当人们还在梦乡时,长兴岛的房顶、树梢、电线杆上,已有喜鹊梳理羽毛,嬉戏逐欢。据当地人介绍,在长兴岛发现喜鹊的历史还不到20年。那时,长兴岛虽被称为鸟的天堂,却没有喜鹊的身影。这与一江之隔的崇明岛大不相同,崇明岛上喜鹊的历史至少已逾百年。喜鹊现身长兴岛,是在2009年国庆节前夕上海长江大桥开通后。据《崛起的长兴岛》编委会的同志讲,2011年5月正当第一本书完稿时,他惊奇地听到后院铁塔上喜鹊叫,循声望去,还有一个大大的喜鹊窝,全体编委会成员喜出望外,书稿完成,喜鹊报喜,可谓是双喜临门!

喜鹊是我国传统的吉祥鸟,它是短途飞行者,不适应漂洋过海远行。喜鹊逐人居,喜欢将巢筑在民宅旁的大树上,过安逸的生活,传说喜鹊能报喜,也就是喜鹊登枝,好运将至。自从有了长江大桥,它们便沿着大桥从崇明岛“摆渡”过江,来到长兴岛,筑巢安家。

喜鹊是勤劳勇敢有担当的鸟,是给人们带来吉祥和喜气的鸟,更是有情有灵性的鸟,夕阳西下,聆听喜鹊的叫声,那声音穿透心扉,美妙极了。

来,蚕豆变得很硬,褐色的皮上还长了皱纹。阿娘炒熟豆放上盐,晾在锅里。

第二天,她开始磨豆,她坐在石磨前,我捧着小碗站在她身旁。她磨三圈我加一次豆,每次三粒,不能多也不能少。第一次只

磨成了碎块,还要磨很多遍。阿娘一面推磨一面絮絮叨叨,说得最多的是,依迭(这)个小姐,将来不知嫁拔(给)啥人家? 我不懂嫁人啥意思,总是说,嫁拔阿娘! 笑得她眼睛都没了。这样念叨着、磨着,蚕豆粉身碎骨,面目全非,成了只有阿娘才会做的豆磨粉。装在瓶里,一瓶捎给在上海的爸妈,一瓶给我吃。泡饭就豆磨粉,阿娘的独创,实在妙不可言。老家的蚕豆与豆腐粉都已远去,因阿娘的牵挂而变得绵长隽永。

游子去游多不归,豆蔻花边唱竹枝。此豆蔻虽非蚕豆花,却是同样的行色匆匆。蚕豆自“豆蔻年华”至“鹤发鸡皮”,只有短短十天,世上万物皆转瞬即逝,蚕豆也不例外。只有清美而丰润的蚕豆情,如无尽的长流水,潺潺流在我的心田。



油 灯 (油画) 戎鸣岐

七夕会

唐朝诗人王之涣传世作品很少,但并不影响他作为盛唐大诗人的地位,这缘于王之涣诗作的流传甚广与经久不绝,《登鹳雀楼》和《凉州词》更是中华民族历史上传诵千年的佳作。

在中国古代,人们喜欢在江岸边修建高大的楼阁,民间一直有“四大名楼”之说。但具体指哪四座楼,似乎有分歧。一说是:黄鹤楼、岳阳楼、滕王阁和鹳雀楼;另一说是:黄鹤楼、岳阳楼、滕王阁和蓬莱阁。这些楼阁周边风光壮美辽阔,历代诗人登临后,留下了大量诗章。但我深信:“四大名楼”中,鹳雀楼应有一席之地。只有王之

涣的《登鹳雀楼》,才能与崔颢的《黄鹤楼》诗,范仲淹的《岳阳楼记》及王勃的《滕王阁序》相媲美。

鹳雀楼在黄河东岸山西运城永济市境内,由于交通不甚方便,到过的游客要比前三座楼阁少一些。我们那天从西安坐高铁过永济市入住运城市,列车从陕西潼关越过黄河西岸时,我迫不及待地站在车窗前,期盼目光所及能一睹鹳雀楼的真容。

鹳雀楼距运城市中心约70公里,第二天,我们从运城市区打车前往。真是“未闻曲调先有情”了,一到景区,还没亲见矗立在黄河岸

畔的鹳雀楼,耳旁便充满了由王之涣《登鹳雀楼》诗改编的音乐。等真正看到鹳雀楼时,确实为建筑的精雕细琢和气势恢宏所折服。鹳雀楼一派大唐风格,既有我国北方建筑的气韵,又有黄河文化的雄姿。

鹳雀楼始建于北周(公元557—581年),最先是镇守永济的军队在黄河东岸建造的一座戍楼,此楼高大雄伟视野开阔,登上楼顶则有凌空而小天下之感,故名云栖楼。又因黄河流域有一种看似“鹳雀”的鸟经常成群栖息于高楼上,后称鹳雀楼。元朝初毁于战火。

改革开放以来,重修鹳雀楼的呼声日益强烈。在各界人士努力下,1997年12月鹳雀楼重修。

我们进入鹳雀楼参观,看见每层楼面,几乎都是与王之涣这首诗相关的展品。鹳雀楼顶层四周是露天平台,登临此处,可尽览秦晋大地壮美风光。尤其当你面向西侧时,可以远眺浩荡的黄河永不停息地向天际一路奔去,“欲穷千里目,更上一层楼”啊!

登鹳雀楼,不仅让人感受了华夏五千年的灿烂文明,而且领略了中华民族文化的精神元素。将鹳雀楼赞誉黄河岸畔的一颗明珠,其当之无愧。

旅游